焉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3年，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州局的业务指导下，焉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结合住建系统行政执法工作实际，转变观念，狠抓落实，大力推进依法行政，坚持文明执法，规范全县生产生活秩序，进一步深化和巩固住建系统管理成果，有力地促进全县城市管理工作步入了规范化、法治化的管理轨道，现将工作汇报如下：

一、机构及人员情况

住建局把法治政府创建责任制工作列入年度重点工作，及时调整充实依法行政领导机构、工作机构，由党组书记担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科室负责人担任主要成员，构建起有组织、有领导的良好工作格局。重视发挥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的职能作用，配齐配强执法队伍力量，下设3个综合执法中队，全局持有效执法证件17人。

二、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一是**严格落实党组理论中心组学法、重大事项决策前学法制度，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制度，明确法律法规应知应会个性清单、共性清单。按照年度普法规划要求，制定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每月开展至少1次集中学习，全年开展集中学法共计12次；**二是**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党组书记身为法治建设领导小组组长，也是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坚持学习，以身作则，始终保持清正廉洁良好形象，结合一年来的思想、学习、工作及廉洁自律情况攥写年度述职述廉报告，并自觉接受广大干部群众监督；**三是**做好法治建设全面督察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结合法制督察反馈问题，及时组织相关科室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压实主体责任，明确整改时限，定期跟踪问效，确保每项整改工作有安排、有落实、有进展、有成效。

（二）推进依法执政、依法行政。**一是**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制度。单位主要领导认真贯彻执行《自治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指引》的通知，积极应对出现的行政诉讼案件，组织分析研判，找准症结，督促相关负责人积极收集应诉资料，寻求法律顾问，按时出庭，全年共计出庭应诉5起案件；**二是**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建立以局法治机构人员为主体、吸收专家和律师参加部门法律顾问工作机制，切实发挥法律顾问在重大行政决策、推进依法行政中的积极作用；**三是**落实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对照焉耆县下发的关于清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和宣布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对涉及住建行业的地方性法规逐条逐款进行了对照检查，全年执行清理工作共计4次；**四是**开展城市综合执法活动，改善市容市貌。以治理“脏、乱、差”为突破口，重点对主要街道、县城学校、幼儿园周边等重点区域进行全面清理整治，同时开展户外广告、“牛皮癣”专项治理。规范引导流动摊点320余起，清除“小广告”260余处，督促相关施工单位新建围挡7处790米，清理占道车辆、僵尸车辆等200余辆，指导焉耆镇、永宁镇打造便民集市3处，规范临时摊点摆放区2处，做到执法和服务并存并行，为建设美好家园提供有力保障。

（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三项制度”。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及时主动公开行政执法主体、执法人员、执法依据、执法程序、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行政执法人员在进行监督检查、调查取证等执法活动时，均按规定着装、佩戴标识，主动出示执法证件，全过程公开执法身份，全年在新疆政务服务网公示行政处罚信息共11件；**二是**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行政执法过程中严格执行《自治区住建厅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按照合法、合理 、公平、公正和程序正当、高效便民、诚实守信权责一致的要求，切实加强领导，精心谋划组织，对工程建设领域、房地产领域、城市建设管理领域三大多发领域强化督促检查，按照裁量基准制定有力措施，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扎实推进；**三是**规范执法资格管理。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办法》的要求，指定专人负责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工作。严格按照部门权责清单、行政执法职权职责清单和部门《三定方案》申领行政执法证件。严格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证件审查和清理工作，杜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员申领行政执法证件，不得从事行政执法工作，严格要求有执法证件的人员在编在岗，目前全局持有效执法证件共17人；**四是**加强常态化培训。积极开展行政执法案卷的交流学习活动，结合法律顾问咨询、执法人员新老帮带等多种援助形式，采取以案说法、业务测试、现场指导、优秀行政执法案卷学习等方式加强执法人员的培训工作，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实务技能，强化行政执法人员对法律、法规的理解能力，进一步调动执法人员的积极性、能动性。全年开展以案说法3次、业务测试2次、现场指导5次、参加自治区、自治州执法培训6次。

（四）推进全面普法守法。**一是**坚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周五干部政治理论学习、周二夜学的重要内容，牢牢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一个坚持”的核心要义。严格按照《2023年焉耆县法冶政府建设工作方案》文件要求，落实落细住房和建设领域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安排，不断提升普法工作精准度及执法规范化，全面提升住建事业法治化水平；**二是**丰富学习形式，用好“学习强国”、“石榴云”、“新疆干部网络学院”、“逢九必讲”等线上学习平台进行常态化学习，利用网络媒体推广“法治新疆”、“法治巴州“、“焉耆零距离”等微信公众号，关注“焉耆融媒”、“法润兴焉”等网络平台，积极参加“法润兴焉”——《城市道路管理条例》案例解读栏目录制；**三是**将法治宣传与“访惠聚”驻村工作、“民族团结一家亲”和民族团结联谊活动相结合，贯彻落实“法治教育基层行”活动方案，全年组织开展“入户释法“、“田间释法”、“小积分撬动大治理”等活动，努力为乡村振兴建设提供良好的法治环境；**四是**积极响应开展国家工作人员法治培训、考试，参加“智慧普法依法治理云平台”、“学法达人月月赛”，学法用法考法参学率90%，合格率100%，专项考试参考率100%，及格率100%。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严格落实“三项制度”。加强严格落实和完善社会治安各项防范措施。积极完善城乡精细化管理，加强县城园林绿化、市容市貌、公共设施等精细化管理。重点加强公园、广场公共设施建设；强化城市道路规划建设管控，加强部门联合执法，规范城市交通秩序；持续规范在各小区附近规划的临时摊点，最大限度释放“地摊经济”活力。

（二）强化法制宣传学习。合理制定法制学习计划，充分用好每周集中学习时间，定期组织住建领域法制工作测试，确保依法行政得到有效落实；组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房产科、征收办等局属部门、科室面向社会开展行管普法宣传活动，确保在大众监督下公正执法；努力为本县经济和社会发展营造更加良好的城市管理环境。

（三）强化城警联勤机制。严格落实城市精细化管理，认真组织开展城市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坚持依法管理，认真落实“卫生三包”责任制，常态化开展环境卫生清扫、乱摆乱放劝阻、违搭违建拆除，渣土扬尘、车辆洒漏治理等工作。配齐配强执法队伍和执法设备，积极申报智慧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加强城警联勤机制。

（四）加强房地产企业的监督管理。**一是**严格落实房地产开发企业备案管理，会同市场监管等部门严把房地产市场准入关，对申报、延续资质的房地产开发企业按照网上办理流程受理审批；加强对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日常监督检查，对无资质或超资质开发建设、违规从事经营活动的违法行为依法严肃查处。**二是**严格审批预售许可证发放，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房地产市场健康有序发展。严格按照《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办理预售许可证。**三是**实现房地产数据与不动产中心数据的互联互通。实现存量房网签及网签备案制度，对存量房资金进行监管，有效的保护买卖双方的合法权利，掌握我县存量房交易的实时状态，争取按照自治区、自治州的要求实现与自治区存量房数据的共享。